

· 奇幻系列 ·

香港·张宇著

血雨艳桃红



(京)新登字172号

版权贸易合同登记号: 94044

血雨艳桃红

香港 张 宇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)

香港勤+缘出版社出版

北京朝阳隆昌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*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375印张 178千字

1994年10月第1版 1994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10000册

*

ISBN7-5059-1964-4
I·1382

定价: 全四册: 27.70元

(本册: 7.15元)

血雨艳桃红

对于在城隍庙附近一带营生的贩卖人，过去三天的大雨，简直是要他们的命。

可不是吗？他们是靠在露天下摆摊子，卖各种杂货，小食，甚至是卖膏药，倾盆的雨，使他们无法营生。

终于守得太阳出来，城隍庙一带，就立刻热闹起来。

仿佛，来这儿逛的人也比平时要多。

这倒不是出奇的事，连续三天要命的雨，若非有必要办的事，大家都为了免得浑身湿透而不会上街去。关了几天谁会不嫌厌闷？好不容易等到这个晴天，出门散散心，舒舒筋骨的心理，人人相同。

城隍庙一带的贩卖人，今天都笑逐颜开，多人来逛，生意自然会好。

像卖跌打膏药的王老二，他的摊子早早就站了几叠圈的人头，王老二要弄他那柄家传的单刀，今天也似乎特别卖劲。

馄饨张的小担子，也挤满了食客，或蹲着的，或站在那冒烟的小火炉前，食客们食得鼻尖都渗着汗，馄饨张却似八臂哪咤一般，忙个不休。

卖洋酒杂货的洪彪，他的地摊前也蹲满了人。

那边厢绒线郭，好几个姑娘正拥着他，有拿着绣花布要待绒线郭替她配色的，也有抓着几扎线，还拿不定主意挑那一种的。

还有挤在城隍庙的石狮旁边的小摊子，清一色都是男人，围得密密麻麻的几重人头，不时有猥亵和暧昧的笑语从人堆中传出来。

无他的，任何地方的这类摊集，总会有一两档是卖淫书淫画的，虽是城隍庙前，但菩萨都管不了的。

与那个卖春画淫书的摊子，相隔数步之近，当是城隍庙前，生意最清淡的一个地摊了。

这个所谓地摊，不过是在青麻石上铺上块五尺丁方，洗得已经发白的蓝土布，就成了营生的摊子了。

蓝土布上，堆放着各式各样的烂玉器、破图章、石头，在阳光照射下，这些物件没有一样起眼的，与货物相同的是这个摊档的主人，是个满头乱发，曲着背，身穿一套皱得几乎连叫化子也不看一眼的土布大褂的中年汉子。

这个汉子似乎也知道生意太清淡，今天或许连糊口的钱也赚不来，乘着阳光那么好，他干脆蹲着，以手抱着两膝，伏着头，打起瞌睡来。

甚至，当一个穿着浅灰色绸缎长衫，眉宇轩昂，年纪约三十一、二的男子，停在他这个清淡的、没有生意的摊子前面他也不理会。

大抵这个摊子的主人，估量这样身分的一个客人，是绝不会瞧得上他摊子里的烂石头和玉器，所以，他连头也不抬，仍蹲坐在地上，打他的瞌睡。

那个男子也不理会这摊档的主人，他蹲在地上，也不管

自己那件灰长衫，拖在地上会沾尘。

明明那地摊上的破石毫不起眼，但那男子东翻西拣的，仿佛是看得津津有味。

大约是过了十五分钟之后，那男子似乎毫未感到疲倦，依旧津津有味的在烂摊子上翻。至于那个摊档的主人，像是已经熟睡了，根本一动也没有动过！

忽然，那男子两道不浓不密的眉毛，轻轻地扬了一下，口里发出“噫”的一声。

但见这人在一堆石头之中，挑出一块两寸见方，光光滑滑，没有印钮的印石来！

这印石遍体通红，色泽柔润，不见一丝石纹，倒似是块红色的玉一般。

那男子将这印石抓在手里，仔细地反复把玩，忽然，又将那方印石拈起来，迎向阳光，只觉在阳光的照射之下，这印石遍体是晶莹通透的红点。那种通透的程度，仿佛从这一边可以看透另一边似的，同时，又似无数嫣红桃花，浮于水面！

顿时，那男子的脸上，呈现出一种兴奋的神色，他再翻过这个刻成“山”状的印石底部，那方型之处是以“阴文”刻着四个小篆字，那男子端详着那四个“阴文”的小篆字好久，像是研究那到底是什么字？

不消说，这不知是谁的一方印石，大概是因为等钱用，卖了给旧货郎（笔者按：即收买杂货的人）。不知如何辗转的，来到这个摆地摊的人手里，堆放在这儿。

在以前的中国社会，许多文人雅士，喜爱金石艺术，除了每个人有几个属于他们名字、外号等的“私章”之外，假

若有佳句，有特别意义的话，他们都会刻了下来，或是送人，或是自己留着赏玩，这等“闲章”几乎喜爱金石的文士，都拥有不少。

当然，这许多闲章，在民间流传，从绮丽的“一日思君十六时”，到含有哲理的“无求每觉人情厚”、“曾渡坝桥风雪”之类的佳句，数不清之多，又例如“玲珑骰子镶红豆”，“热肠冷面傲骨平心”种种非常有意义的句子。

金石学其实是种很大很高深的学问。

从每一种可以用来做印章的石头，例如很普通的青田石，里面还分开不同品种。寿山石更是非同凡响，除了有石中之皇的“四黄”、石中之石的将军洞“芙蓉”，更有色泽多姿的“高山”，“都灵坑”，“牛角冻”、“高山桃花”、“鱼脑”、“善伯”、“旗杆”、“天蓝冻”等等，不知凡几！而至昌化县出的鸡血石，藕粉地鸡血可称得上是鸡血石的极品！这其中已经有许多值得研究的学问。

一块好的石头，价值比翡翠还要贵。以田黄来说，小小一方尾指大小的田黄，已是价值不菲，早在清代，已有“一两田黄三两金”的比喻，意思即一两田黄石需三两黄金的价钱才可买到。时至民国，田黄的价值更不得了。

寿山石可说是印石材中最受欢迎的，其中不少石材，晶莹温润，放在光亮处一照，遍体通灵，习惯称遍体玲珑通透的石材曰“冻”！

当然，金石艺术还要讲究刻工，每方印石总是分成两类：“阴文”和“阳文”。所谓“阳文”，就是你见到印出来，字体是红色的；阴文者，相反的就是白色的字体。

雕刻印石，最重要的是刻者的字要写得好，刀法要有

劲，对刻印石来说，刀法就如同写字的笔划一样，同是一个字，为何有人写出来是柔弱，有人写出来铁划银钩，龙飞凤舞？就是如出一辙的道理。

至于欣赏一方好的印石，从石质的本身，至字体，至刻印人的刀法，都有很高深的学问，而一方七个字的“闲章”，它的编排方式，也即是“布局”，亦是一种艺术。

所以，许多风雅之士，爱上了金石之学，埋首其中，得到无穷乐趣！

回头再说那个男子，抚玩着手中捡起的那方晶莹透红的印石，一副爱不释手的样子。

最后，他终于用手推推那摊档正在瞌睡中的主人。

“老兄，这块石多少钱？”那男子问，那邈邈的摊档主人，虽然生意来了，却见他张大口，打了两个呵欠，一副好梦未完的模样，懒洋洋的，伸出手来，就问：“哪一块？”

还没有成交这宗买卖，可是，那个男子听了摊档主人的话，将印石交到对方手上时，两个眼睛死命的盯住，眼神流露的，简直就是依依不舍的目光。

摊档主人接过买主递来通透鲜红的印石，漫不经心地望了一眼，依然是那种懒洋洋的口吻。

“十块大洋！”

“什么？”那男子用很诧异的语气道。

摊档主人漫不经心地，将手中的印石交回他的客人，淡淡地说：“嫌贵吗？可以不买的，这种上好的桃花冻，还不易见到啊！”

那男子接过这个桃花冻印石，如获至宝般，连眼睛也放出异样光芒一般。

“但这是旧印，上面已经刻了字！”男子像是喃喃自语，又像是向卖主投诉。

“刻了字可以磨去，这年头，要找那么美丽的桃花冻，能找到么？还有，你以为它是一般‘高山桃花’？不是呀，你识货吗？这是‘都灵坑’的桃花冻，十块大洋，少一文钱也别想我卖。”

摊档的主人在说话时，依然是在打呵欠，听他那种口气，对那男子带着轻蔑，仿佛认为买主并不识货，又仿佛他并不在乎生意来临，假如那男子不买，他还乐得可以继续打他的瞌睡。

但见那男子抚玩着手上的这块桃花冻，又反复的端详着上面已刻了的字，最后他问：“这印从那儿来的？上面那四个是什么字？”

“你这人凭地噜苏！”这邋遢汉子显得不耐烦伸着懒腰，道，“我是从旧货郎那里收回来的，你要知道它刻的是什么？买回去慢慢研究好了。”

那男子又望了望印石上所刻的四个字，似乎仍然是不知道那几个是什么字。

“老实讲，收你十块大洋，已经是太便宜了，不过，这种东西，和买主又是要讲缘份的！”那摊档的主人眯着眼，依然是一种懒洋洋，满不在乎的样子。

终于，那个男子从地上站了起来，他望了邋遢的摊档主人一眼，伸手进长衫里，掏了些大洋出来。

“或者，我真的与这块桃花冻有缘。”那男子自言自语着，却数了十块大洋，交到那邋遢汉子的手中。

邋遢汉子接过，连谢也没有一声，他速速地把银元放在

自己的怀里，就重新地把头埋在膝上，仿佛没有任何事比他打瞌睡更重要的了。

先得介绍这个穿浅灰色绸缎长衫的汉子，他的名字叫做文亦轩，号愚斋，镇上熟悉他的人，多半都叫他做愚斋先生，要不就称他文七少爷。

文亦轩自幼聪明，爱读书，在一般人心目中，他是个满腹经纶的饱学之士，虽然，他才三十二岁，但在遗老们的圈子中，文亦轩还是颇受赏识。

遗老们组织的海棠诗社，非但邀请了文亦轩参加，同时，他还是诗社里最年轻的一员，每月他们开社，文亦轩的七绝和五言，总是受赞赏和赢得很高的评价的。

除了诗书之外，文亦轩还是个金石家，对金石之学，亦轩是落了许多心血研究，颇有心得，尤其刻印，文亦轩是属西泠正式传人，由他手中刻出来的印石，无论是工、字、创意及布局方面，都是最上乘的。

却说今天文亦轩是满心喜悦，因为是那么偶然的，他在市集上，买到一个如此晶莹通透的桃花冻。

打从他与那个邋遢汉子成交之后，他再不在市集流连，笔直就朝家里去。

或许，对刚刚买回家的印石，文亦轩有一种说不出的狂热，他一冲进家门，就直往自己的书斋走去。

在那张酸枝的书桌上，搁着个青花的瓷盒子，一望就知，那是一个装印泥的盒子。

文亦轩将瓷盒盖打开，小心翼翼地，将刚买回来的那块桃花冻印石，压于印泥之上。

然后，他又从桌上的一叠书旁，抽出一张洁白的便笺，再很细心的，将那沾了印泥的桃花冻，压在笺上，当他把印石移开，便笺上便呈现出红色的方型印块，中间四个白色的阴文小篆字样，在红印的衬托下，清晰夺目。

文亦轩望着面前的盖印，忍不住就叫起来：“好高明的刀法，干净俐落！”

前面已经说过，印石的赏玩，除了石质的本身，在刻字上的刀法、字句的精简、字体，都是逐一值得欣赏和深究的。

这时的文亦轩，首先就研究这块新买回来的桃花冻在刻工方面的精彩，要知道，字的神髓，除却刻者本身要有一流的书法外，刻刀的运用，刻者的劲道，完全可以影响字的本身。

刻刀，就等于书法家的笔。

正当文亦轩非常专注的细看着便笺上的石印时，忽然，一个现象令文亦轩不由自主发出“啊”的一声。

本来鲜红的印泥，在便笺上像一块硃砂般明亮、光洁，就算不需要凑近头去看，还是可以看到的，印泥在便笺上，等于增加了一层凝结的物体，假如轻轻用手去摸，还会觉得印泥在便笺上，是凸了出来的。

可是，此刻文亦轩望着他的便笺，只觉得那块印泥，忽然像水一样，向便笺空白的地方四周化开来，不同的是，如果像水般的渗透开去，是没有颜色的，但印泥渗透开去，却是鲜红耀目的。

对于经常玩印石的文亦轩来说，这种现象是罕见的、不可思议的，是以他才会发出“啊”的一声惊叫。

“莫非印泥有了问题？”文亦轩抓着那张便笺，望着那块

红色的印泥仍向四面八方溶透开去，惊愕之中，忍不住自言自语起来。

接着，他又向那精巧的青花印泥盒子望了眼，嘴里咕咕的，不知在呢喃些什么？突然，他端起那个青花瓷盒子，就向书斋外的院子走去。

还是日正中天的时分，阳光是非常好，院子里却是静悄悄的，连半点声音也没有。

文亦轩对周围的环境和气氛，似乎完全没有注意到，他是那么专心一意的，将印泥盒子的盖打开，拣了个完全没有遮荫的地方，就准备将印泥晒晒。

要知道印泥是需要晒的，有时候，印泥不理想，色泽太浓太稀之时，把它端到太阳下翻翻，晒晒，是最普通和简单的处置办法。

就在文亦轩蹲在阳光底下，小心翼翼的用一根象牙签子，翻着青花瓷盒里，鲜红如胶住的血块似的印泥时，忽然，密集的声音，像是从院子的四面八方一起“轰”来。

声音是来得那么的突然，尤其，文亦轩从进家门之后，在研究新买来的桃花冻那段时间，已习惯了四周的寂静，忽然有声音自耳畔响起来，他整个人，倒真是结结实实地被吓了一跳。

当他的人从青砖石板上跳起来的时候，他已经可以分辨清楚，那突如其来的声音，其实是一阵非常紧密的叩门声。文亦轩的眉也皱起来了。

他是一个读书人，一切讲究教养、讲内涵，就算是叩门这等小事，他亦是讲究修养的，耳畔响着的叩门声，对文亦轩来说，简直是不可以忍受的事。

“是谁这么荒唐，怎么能这样叩门，简直就是市井所为，门好容易被叩破的。”文亦轩很不满地喃喃自语，同时，他的脚步已经向庭院的门前迈去。

“七少爷，七少爷——”

当文亦轩才来到门前时，那叩门的声音仍然不绝，而且门外的人更扯直嗓子的在呼唤。

只听那个呼唤，已经知道，这个没礼貌的叩门者，正是冲着文亦轩而来。

文亦轩的眉心在打结，但他的手却已把门闩拉开，嘴里念念有词的：“有什么紧急事，大呼小叫的……”

在他喃喃自语间，门已经打开了，那个令文亦轩十分不满的叩门者，已完全暴露在文亦轩的眼睛之内。那是个穿蓝色土布衫裤，一望而知是下人打扮年纪廿五岁左右的男子，但见他那张本来是黧直的面孔，不知是因为叩门叩得太紧，还是过份焦灼，带点儿苍白。

虽然已是秋凉的天气，但这人的额上，滴着豆大粒的汗珠，大概是奔跑而来，尽管已经叩了一阵子门，胸口起伏剧烈，一副上气不接下气的样子。

“七少爷——”此人一见到开门的文亦轩就叫。

“大楞子，你越来越没规矩啦，已经是廿多岁了，行动举止比小毛头更浮躁，什么事都匆忙，那有人像你这样的叩门！”

文亦轩显然是身份与地位都比门外的人要高，所以，未等那人把话说出，已沉着脸，把对方教训起来。

这个被文亦轩叫大楞子的年轻人，对文亦轩一本正经的教训，像完全没有听到耳里。

“七少爷，不好了，三少奶难产，她……”大楞子的声音结结巴巴。

可是，这几句话，听在文亦轩的耳朵里，已经是足以令他整个人非常震惊和紧张，他那种读书人的高雅，重视言行举止的习惯，刹那间都抛到九霄云外。

他忘形的一把执住大楞子的衣服，就问：“三少奶现在怎样了？她怎样了？”

“血……好多血……好多好多的血……”大楞子是真的有点被文亦轩的“失态”所镇住，那本来发白的面色，更显苍白，而且，嘴里反反复复的，只是拚命的强调一件事——血。

对文亦轩来说，大楞子这样的回答，已足够令他摧心裂胆了。

“走，我马上过去看看。”文亦轩是对自己说？还是对大楞子说？连他自己也分不清楚，他在说话之时，人是向街外冲去。

他的脚步才迈出了几步，大楞子突然“哗”的一声哭道：“七少爷，迟了，三少奶和刚出世的少爷，他们……他们已经死了！”

本来迈开的脚，在大楞子的声音完结之时，忽然变得很重很重，像被钉子钉在地上，再也举不起来。

文亦轩的面色，亦刹那间转为灰白，他只感到全身僵直，一颗心似沉到无底的深渊。

只见他绝望地摇头；呻吟般的声音在响着。

“不！不可以这样的！怎可以这样……老天！亦轍他们一房，从此完了，太残忍了，实在是太残忍了。”

尽管，文亦轩并没有眼泪，但只听他的声音，已经可以教人感到，他的悲痛，真的是自心底里发出来。

大楞子的眼泪一流下，就像决了堤的洪水，再也不可收拾。

“七少爷，以后怎么办？三少爷去年病死了，我们老爷就只得三少爷这么一个儿子，偏偏亦轵三少爷那么短命，家里人口孤清清，就剩下三少奶一个寡妇，还好三少奶已经有了孕，这些日子来，我们巴巴的盼，三少奶可以为少爷添一个遗腹子，一来可以陪伴三少奶寡居的清苦，二来也为我们老爷这一房人留留后，但现在……三少奶难产血崩……”

“不要说了！”文亦轩向大楞子喝道，顿时，大楞子的声音立刻停住。

大楞子的话，其实不需要说出来，文亦轩也清清楚楚，文亦轩的父亲共三兄弟，他的父亲排行最小，长房——即文亦轩的大伯父，就生了四个儿子，可是能够养下来的，就只有大楞子口中的亦轵三少爷。

可惜，连长房唯一的血脉，去年也因病死了，还幸三少奶已怀了孕，大家一直盼望三少奶腹内的婴儿，会是个男的，那么长房的香灯，就可以维持下去。

没料得，这唯一的希望，在大楞子来报讯的时候，已经粉碎了，文亦轩的痛心，不难想像。

“我们回去看看。”文亦轩沉重的吸了口气，又对大楞子道，“通知二房的大少爷没有？”

“已经通知去了。”

“走吧！”文亦轩有气无力的再度摆动双脚，但脚步像负了千斤的铅。

午后的阳光很暖，只是，在文亦轩的心头，却结了一层冰霜般寒冷！

长房的家，离文亦轩所住的地方，其实并不太远，不过是隔了两条街而已。

可是，他们的屋子，与文亦轩的家比较，几乎是天渊之别，这儿是非常破烂的一个房子，单看它那两扇大门的剥落残旧，已经可以知道，里面的主人，是生活在一个怎样的境况中！

当文亦轩与大楞子才跨进门槛，冲鼻而来的，是一阵血腥气味，虽然，还不至于令人欲呕，但也够令文亦轩有种晕厥的感觉。

大楞子的话，立刻就在脑海浮起来，三少奶是难产血崩！

从弥漫于屋里的血腥味，文亦轩未见寡嫂的尸体，也可以想像，寡嫂显然是流尽了身体里每一滴血而死的。

“三嫂在哪儿？”强忍着泪水的文亦轩问。

大楞子早已是泪流满脸，往内堂一指，自己却是泣不成声。

文亦轩就要往内堂走去，才提起脚步，突然，一个披头散发，满身鲜血的妇人，正自内堂冲出来。

由于那妇人的出现太突然了，而且还是夹着抢地呼天的嚎哭，文亦轩顿时被吓了一跳，窒住了脚步。

“亲家奶奶，你——”大楞子也被这妇人吓了一跳，不过，他很快已叫了出来。

文亦轩此刻收住了惊骇的心情，他亦由大楞子的呼叫下，认出这个冲出来的妇人，正是刚逝世的寡嫂之母亲。

“七少爷，你不能进去！你不能进去的！”这位已经哭断了肝肠的妇人，摊开了双手，挡着文亦轩的去路，力竭声嘶的叫。

可能，在内堂里，这个妇人搂住女儿的尸体悲恸大哭，因而衣衫上也沾满了血，此刻她披头散发，又哭又叫的模样，迹近疯狂，文亦轩也给她吓得怔住。

“姻伯母——”

“七少爷，我家闺女薄命，已经去了。多谢你叔嫂情深，但产房是污秽之地，七少爷男子汉，怎可以进去？你就算是饶了我苦命的女儿吧！她今生命薄，死落地府，也免增加她的苦难啊……”

妇人越说越伤心，又再嚎啕大哭起来。

这位亲家奶奶的话，令文亦轩整个人也清醒了。

乍听寡嫂的噩耗，感长房之兄从此绝后，悲恸之余，文亦轩才会想到，奔进内堂见见寡嫂最后一面。

其实，在这年头，封建思想在人们的心里，还是根深蒂固的，昂堂七尺的男子汉，虽然是自己妻子临盆之地，也不涉足，免冲“血光”之灾。何况，叔嫂之别，产妇又已不幸逝世，碍于礼教，文亦轩是无论如何不能进内堂去的。

“对不起！姻伯母，我几乎轻狂了！”文亦轩在醒悟之后，忙向妇人说道。

正不知怎么安慰这位断肠的妇人之时，一个声音自背后响起来：“唉……真是想不到，事情竟会如此……”文亦轩回头去，就见到一个四十岁左右，穿着白色长衫，浓眉鹰鼻，国字口脸的汉子，一边说话，一边跨进屋里来。

文亦轩当然认得这个汉子，不正是二房的大少爷亦轼

么？

“大哥！”文亦轩招呼着。

“亦轩，你也来了。”二房大少爷亦轼，黯然与文亦轩打了个招呼，因为是同族兄弟，自幼习惯叫对方的名字，只有外头的人，才会弃文亦轩之名，而称他的号——愚斋。

文亦轼自然亦认得长房寡嫂的母亲，虽然这是个断肠而又紊乱的时刻，但礼不可废，他仍然礼貌地向这位浑身是血的妇人行个礼。

“大少爷，七少爷，我女儿命苦，死了丈夫，现在连文家的一点血脉也保不住，但你们请别怪她，到底她连命也赔上了……”妇人忽然跪在文氏兄弟的面前，哀哀地哭诉起来。

这下突然而来的举动，吓得文氏兄弟手忙脚乱，他们那里敢受妇人如此大礼，忙忙侧身避开，兄弟二人，分左右的将妇人扶起。

“姻伯母，这是那儿话，三嫂子的死，我们何尝不难过，也许，这是命中注定。”文亦轼道。

“事到如今，姻伯母还说这些话，徒更伤心。”文亦轩黯然接口，“人死不能复生，你老人家还请节哀！”

“难得两位少爷大量，肯体谅我那苦命的女儿，可惜我女婿短命，比女儿去得更早，如今她死后凄凉，求两位少爷为我女儿作主……”

“姻伯母，请你放心，三嫂子是咱们文家人，死是咱们文家鬼，虽然亦轼三弟撒手尘寰，但我们总是同一支脉的兄弟，三嫂子的后事，我与亦轩，必会办理，绝不会委屈嫂子的！”文亦轼坚决的说。